

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

(一) 基本資料

申報人姓名	劉星龍	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L112272					
	中華民國居留證號			中華民國									
申報日期	民國 108 年 11 月 21 日			選舉年度	108 年	選舉種類	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		選舉區	臺中市第 8 選舉區			
戶籍地址	臺中市東勢區寧里豐勢路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同上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公	(04) 2588		宅	(04) 2588		行	09980					
	稱謂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國籍	中華民國居留證號	電話						
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稱謂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國籍	中華民國居留證號	電話						

★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（未滿二十歲者）各別所有之財產，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，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。
 ★領有國民身分證者，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；未領國民身分證者，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。

(三) 船 舶

種 類	總噸數(長度、管數)	船 籍	港 所	有 人	登 記 (取 得) 時 間	登 記 (取 得) 原 因	取 得 價 額
總申報筆數： 筆							

★「船舶」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，如汽船、遊艇、漁船、帆船、舢板等而言。

★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，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，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，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，以市價申報。

(四) 汽 車 (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)

廠 牌	型 號	汽 缸 容 量	牌 照 號 碼	所 有 人	登 記 (取 得) 時 間	登 記 (取 得) 原 因	取 得 價 額

(六) 現金 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) (總金額：新臺幣 元)

幣別	別所	有	人	外	幣	總	額	新	臺	幣	總	額	或	折	合	新	臺	幣	總	額	
新臺幣			劉星龍									472,202									
總申報筆數：			筆																		

★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，即應逐筆申報。
 ★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，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。

(十) 債權 (總金額：新臺幣 320,000 元)

種類	債權人	債務人	地址	餘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原因
小額信用貸款	劉星龍	劉星龍	中國信託(豐原分行)	320,000	109.11.19	投資理財
總申報筆數： 1 筆						

- ★「債權」之申報金額，應以「申報日」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，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，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。
- ★申報人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「各別」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，即應申報。
- ★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。

(十一) 債務 (總金額：新臺幣 元)

種類	債權人	債務人	地址	餘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原因
總申報筆數： 筆						

- ★「債務」之申報金額，應以「申報日」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，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，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。
- ★申報人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「各別」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，即應申報。
- ★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。

